

# 龙游县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名单

(2024年9月10日龙游县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规定,经2024年9月10日龙游县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任命:

周榜元为龙游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胡剑明为龙游县民政局局长;  
许慧斌为龙游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沈涵为龙游县交通运输局局长;  
何有德为龙游县卫生健康局局长;  
季盈为龙游县审计局局长;  
方敏华为龙游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决定免去:

严凛冰的龙游县民政局局长职务;  
柴建明的龙游县交通运输局局长职务;  
林文建的龙游县卫生健康局局长职务;  
胡萃的龙游县审计局局长职务;

何有德的龙游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职务;  
方敏华的龙游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局长职务。

任命:

柴建明为龙游县人大常委会监察和司法工作委员会主任;  
胡萃为龙游县人大常委会建设和资源环境保护工作委员会主任;  
徐林祥为龙游县人大常委会龙洲街道工作委员会主任;  
汪雪斌为龙游县人大常委会东华街道工作委员会副主任;  
夏晓轶为龙游县人大常委会研究室副主任。

免去:

祝文波的县人大监察和司法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县人大常委会监察和司法工作委员会主任职务;

贾仲银的县人大常委会建设和资源环境保护工作委员会主任职务;  
周坤的县人大常委会龙洲街道人大工作委员会主任职务;  
汪胜凯的县人大常委会社会建设工作委员会委员职务;  
夏晓轶的县人大常委会社会建设工作委员会委员职务。

# 龙游县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名单

(2024年9月10日龙游县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法院组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官法》的规定,经2024年9月10日龙游县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任命:

江虹为龙游县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  
王淑娟为龙游县人民法院溪口人民法庭庭长。

免去:

洪俊杰的龙游县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职务;  
祝丽燕的龙游县人民法院溪口法庭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职务;  
王淑娟的龙游县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庭长职务;  
何桂花的龙游县人民法院审判员职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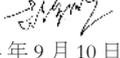
## 履职承诺书

龙游县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任命我为县民政局局长,现履职承诺如下:

一、坚定理想信念,自觉践行为民初心。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信念不动摇,贯彻落实好党的二十大精神、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政工作的重要论述,自觉树立对党忠诚、为民服务的坚定信念,恪守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意识和公仆情怀,始终做到党的事业第一、人民利益第一。

二、认真履职尽责,不断提升工作质效。履行民政工作法定职责,紧紧围绕“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的工作理念,逐步提升民生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不断完善社会救助体系,推动慈善事业助力共富,大力推进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完善社会组织监管机制,做好社会组织培育发展,持续深化殡葬改革,提升婚登服务水平,推进移民共富共融,优化区划地名管理,提升民政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三、严格依法行政,始终保持廉洁自律。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始终把廉洁自律作为最根本的底线,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严格遵守从严治党各项规定,带头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主动接受县人大依法监督、政协的民主监督和公众的社会监督,坚持依法行政,不断改善工作作风,树立民政队伍良好形象。

承诺人:   
2024年9月10日

龙游县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任命我为龙游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现履职承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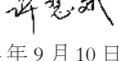
坚定立场,筑牢政治忠诚。始终坚持把讲政治放在第一位,坚持政治理论学习不放松,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不移做“两个确立”忠诚拥护者、“两个维护”示范引领者,自觉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牢固树立全局意识,坚定不移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区各项决策部署,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推动全县人社工作的部署落实,确保政令畅通。

尽责履职,坚守初心使命。准确把握新时代人力社保工作的新形势、新特点、新要求,以服务发展、保障民生为方向,凝聚人力社保工作合力。坚持就业优先,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兜牢民生底线,持续筑牢社保基金安全防线;强化人才引育,打造高素质人才队伍;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构建和谐稳定劳动关系。

党建引领,提升服务效能。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推动党建工作与人社工作同频共振。紧紧围绕人社主责主业,聚焦群众关心关切,不断优化服务流程,持续转变作风、提效

能,打造高素质人社队伍,争创一流业绩、提升服务质效,以干部作风能力新气象助推人社事业高质量发展。

廉洁自律,严把纪律关口。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认真践行“一岗双责”,以身作则,带头遵守党员干部廉洁自律的各项规定,守好廉洁自律底线,在人社系统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树牢法治意识,带头学法用法懂法守法,主动接受县人大依法监督,坚决执行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各项决议、决定,提升人社工作法治化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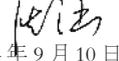
承诺人:   
2024年9月10日

龙游县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任命我为县交通运输局局长,现履职承诺如下:

加强学习,转变角色。对标“两坚两基两勤两专”的要求,始终把学习作为第一要务,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断提升政治素养。持续强化业务学习,全面掌握交通领域的理论政策和法律法规,不断更新和优化知识结构,提高履职能力和工作水平。尽快完成角色转变,适应新的工作环境,融入交通工作团队,迅速进入工作状态。

勤勉务实,担当作为。交通事业事关经济发展、民生福祉和城市品质,责任重大。我将牢固树立“交通先导”理念,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实干奋进,创优争先,积极向改革要动力、向机制要活力,不断完善交通路网、调整运力结构,优化运输服务,探索交通+产业融合发展,促进交通运输降本提质增效,畅通城乡、产业平台“共富路”。

严于律己,廉洁自律。清正廉洁是干部从政的生命线。我将始终保持珍惜和感恩的心境,坚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自觉执行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各项规定,时时慎始、慎微、慎独,事事自警、自省、自励,以身作则、以上率下。树牢法治意识,带头学法用法懂法守法,做到依法行政、秉公用权。正确对待各方面的监督,主动接受县人大依法监督、政协的民主监督和公众的社会监督,虚心听取、积极采纳意见建议,切实规范权力运行,提升工作质效。

承诺人:   
2024年9月10日

龙游县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任命我为县卫生健康局局长,现履职承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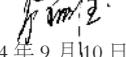
一、坚守初心、对党忠诚。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认

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在学思践悟中牢记初心使命。保持坚定意志,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主动作为、实干奋进,确保各级各项决策部署落地生根。

二、依法行政、秉公用权。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工作,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增强卫生健康系统干部职工法律素养和依法行政能力。牢记职权法定、秉公用权,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行使职权、履行职责,做到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认真贯彻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重要工作和有关事项及时、主动向县人大报告。

三、履职尽责、担当作为。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把守护全县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首位。推动县人民医院三乙创建,推进县域医共体建设,加快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健全公共卫生体系,加强疫情监测和常态化预警能力建设,做好新发突发传染病应对准备。持续深化医改,切实满足全县人民对医疗服务和健康生活的新需求。

四、廉洁从政、恪守底线。坚决扛起全面从严治党第一责任人职责,认真履行“一岗双责”,严格遵守党风廉政建设各项规定,主动接受县人大依法监督、政协的民主监督和公众的社会监督。坚决以修身、严以用权、严以律己,以身作则抓班子、当好表率带队伍,提升卫生健康队伍的凝聚力和战斗力,为奋力书写中国式现代化龙游实践新篇章贡献卫健力量。

承诺人:   
2024年9月10日

龙游县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任命我为县审计局局长,现履职承诺如下:

一、讲政治重学习。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党的领导贯穿审计工作全过程,积极探索审计工作新观念新方法,认真履行审计监督和服务职能,做好常态化“经济体检”工作。不断强化政治理论学习和审计法律法规、业务知识学习,提高科学决策和依法执审水平。

二、围绕中心,履职尽责。紧扣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大局着眼、县情着手,立足经济监督定位,聚焦主责主业,加强对重大政策落实、重大项目实施、重点民生资金使用、权力规范运行等方面的审计监督,坚持查问题和督促整改一体推进,审当下和管长远一起治理,抓实审计监督“后半篇文章”,推动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

三、依法行政,秉公办事。任职后,我将执行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作出的各项决议、决定,坚持依法审计,恪尽职守。主动接受县人大常委会、人大代表的监督,严格按照要

求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好工作情况,虚心听取并及时办理人大代表提出的批评意见、建议和议案。

四、严于律己,清正廉洁。以审计精神立身,以创新规范立业,以自身建设立信,带头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格遵守审计“四严禁”工作要求和“八不准”工作纪律,坚守廉洁自律底线,维护审计监督权威。同时,认真履行党风廉政“一岗双责”,全面落实党风廉政主体责任,主动担当作为,抓好班子,带好队伍,着力打造一支信念坚定、为民服务、业务精通、作风务实、清正廉洁的高素质专业化审计干部队伍,为全县经济发展贡献力量。

承诺人:   
2024年9月10日

龙游县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任命我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现履职承诺如下:

一是强化责任,忠诚为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紧紧围绕全县“实施”三大战略”、打造“两城四区”工作总部署,主动谋划新思路,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县委、县政府的各项决策部署上来,把市场监管工作引领到服从并服务于全县改革发展稳定大局上来,积极为县委、县政府当好参谋助手。

二是履职尽责,依法行政。牢固树立法治观念,坚持把市场监管工作纳入法治轨道,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严格贯彻落实法律法规。认真执行人大决议、决定,加强与人大代表的沟通联系,自觉做到廉洁自律。虚心接受社会各界的批评和建议,积极改进工作,不断提高工作水平。

三是务实创新,高效施政。聚焦“一个大市场”“四个强县”“三品一特监管”等工作主线,主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加强监管力度、服务市场主体、保护消费者权益,守住食品药品、特种设备、重要消费品等公共安全底线,做到依法监管、倾情服务、保护有力,积极打造更为优质的营商环境、更为放心的消费环境和更为公平的市场环境。

四是严于律己,勤勉为政。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认真执行党员干部廉洁自律的各项规定,坚持正人先正己,自觉做到廉洁自律。牢记全心全意为民服务宗旨,以身作则,以上率下,把真干作为本分,把实干作为责任,把苦干作为追求,奋力开创市场监管工作新局面。

承诺人:   
2024年9月10日